

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

新冠肺炎(COVID-19)校園確診個案處理流程

1. 確診個案本人或家屬主動告知
2. 教育主管機關通知
3. 衛生主管機關通知

本校接獲確診通知了解情形：

1. 配合衛生單位接觸者匡列及調查。
2. 立即成立災害緊急應變處理中心。

成立災害緊急應變處理中心

- 指揮官：衛生局
- 防疫長：本校校長

秘書室	學務處	教務處	總務處	輔委會	人事室
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校重大疫情處理之全般事宜 2. 擔任疫情應變小組媒體發言人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校安通報(生輔組) 2. 配合衛生局協助接觸者匡列調查 3. 導師協助調查與蒐集班級學生接觸者名單/掌握班級出勤狀況 4. 掌握確診個案之接觸者人數及名單 5. 提供確診者及接觸者相關衛教資訊 6. 建立接觸者快篩結果之追蹤管理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線上課務調整配課 2. 協助接觸者匡列(教師)聯繫與調查 3. 協助調代課事宜 4. 線上教學設備整備 5. 啟動線上課程聯繫、協調事宜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配合衛生局安排快篩動線配置及流程(總務主任) 2. 進行校內卻確診者足跡教室環境消毒(庶務組) 3. 防疫物資整備與支配 4. 校園安全及人員進出控管(警衛室)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協助師生們情緒的安撫與支持 2. 透過視訊、電話方式關懷確診個案及本校接觸者，給予心理輔導與諮商 3. 防範確診個案遭網路霸凌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協助蒐集教職員工/代理教師接觸者匡列調查 2. 協助確診者及接觸者之教職員工相關請假事宜 3. 協助安排確診及接觸者之職員職務代理人 4. 確診者及接觸者之教職員工隔離期間追蹤管理
<p>圖書館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協助教學組線上教學設備等軟硬體支援 					

註：1. 因個案性質不同，仍會有些滾動式的修正
2. 因學校特性不同，請依各屬性修訂

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

新冠肺炎(COVID-19)校園疑似個案處理流程

111.05.02公告



※班級內有1名師生「**確診**」，**該班暫停實體授課7日**

※**確診者**曾接觸之班級、社團、搭乘交通車、同住宿舍等人員之班級，**暫停實體授課2日**

※**密切接觸者**定義：有與**確診個案**密切接觸(1.5公尺內15分鐘以上)，且未戴口罩者，**通常為同班同學與導師**

※**確診個案**務請必立即通知導師/學務處